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嶺東科技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系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可選填報名之系 科(組)、學程數	3			
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	
			科目	篩選倍率	同級分 起額篩 選科目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 績比率	證照或 得獎加 分	順序	項目		
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	218039		成績處理 方式	國文	--	V	--	合占 總成 績 比率 15%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35%	不予 加分	1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 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
招生群 (類)別	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			英文	--	V	--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	--	100	20%		2	術科實作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數學	--	X	--		術科實作	--	100	30%		3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審查
一般考生	3	9		專業一	6	V	x2.00倍		--	--	--	--		4	統測科目專業一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0		專業二	3	V	x2.00倍		--	--	--	--		5	統測科目專業二
原住民考生	1	3		同級分起額篩選為同級分起 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			--		--	--	--	--		6	--
離島考生	0	--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 縣市別限制	--			項目		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	
指定項目 甄試費	750元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 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1件				
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	115.6.11 (四) 21:00 止		B. 課程學習成果		B-1. 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*須至少上傳1件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 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								1件		
公告第二階段 甄試名單及 注意事項	115.6.13 (六) 10:00 起		B-2. 其他課程學習 (作品) 成果										0件		
甄試日期	115.6.14 (日)		C. 多元表現: C-2、C-5、C-6、C-8										2件		
公告甄選 總成績日期	115.6.26 (五) 10:00 前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	1件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15.6.29 (一) 12:00 止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 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	1件		
公告正(備)取 生名單日期	115.6.30 (二) 10:00 起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	1件		
正(備)取生名 單複查截止日期	115.7.1 (三) 12:00 止		學習歷程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1. 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 以勾選方式，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15.7.20 (一) 12:00 止	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一、術科實作：創意思考表達。 二、非繪圖作答題，以一般書寫用筆作答即可，本系會提供作答用筆。 三、著重考生創意能力、貢獻度、作品完整度等特質。										
備註			一、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，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考生請至本校首頁查詢第二階段複試相關資訊。 二、完成繳費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												